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的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4 月 21 日，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0 年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81 号），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认真核查，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问题 1.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617.82 万元，同比下降 1.8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447.97 万元，同比下降 30.87%。请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业务结构调整规划、销售信用政策变化等说明营业收入变动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采用激进的赊销政策、不符信用期的采购政策。

回复：

（一）请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业务结构调整规划、销售信用政策变化等说明营业收入变动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营业收入变动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情况

项目	2020 年（元）	2019 年（元）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466,178,216.38	475,105,964.89	-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944,567.94	443,463,306.21	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464,846.86	350,186,364.11	1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79,721.08	93,276,942.10	-30.87%
---------------	---------------	---------------	---------

结合发展战略、业务结构调整规划、销售信用政策变化等分析如下：

(1) 发展战略

公司将秉承“中国智造，筑梦全球”的理念，以打造优秀民族品牌为己任，不断拓展国际市场；以打造集研发、生产、专业软件开发、销售为一体的全球一流数控钢筋加工装备供应商为发展目标，并据此制定了企业的发展战略。

A、打造数控钢筋加工装备产业化基地

充分利用公司已拥有的专利、技术、人才和现有市场等多方面的优势，努力成为集研发生产、专业软件开发、销售和整体化工厂规划设计于一体的系统集成供应商；充分发挥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策略，将研发、生产与上、下游产业的需求和发展紧密结合，在服务于既有客户群体的同时，根据产业政策的导向着力拓展和培育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地下管廊、核电水电等各类大型基础设施及装配式建筑、钢筋加工配送中心等领域的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将公司打造成数控钢筋加工装备制造的产业化基地，进一步稳固公司在国内同行业的领军地位。

B、助力钢铁物流的产业化发展，通过与流通服务型企业的深度合作分享产业转型的商机

根据我国最新钢铁产业调整政策的相关规定，国内钢铁生产企业的整合力度将会进一步加强以促进产业结构的转型升级。随着钢铁生产企业整合力度的逐渐加大，钢铁流通企业集中度也将相应提高。从产业发展趋势上判断我国钢铁产业将逐渐向大流通方向转型，在这一发展趋势中钢铁物流业尤其是高端专用材料物流业的主体将是集加工、配送、金融、电子商务等服务于一体的流通服务型企业。这一主体在由纯粹的钢铁贸易商向全流通服务商的转型过程中需要与装备制造业形成深度合作、互利共赢的产业链格局。公司作为数控钢筋加工装备制造企业，将依靠自身的技术和市场优势，为流通服务型企业 在钢筋加工、配送等领域的开拓和发展提供技术基础和物质保障，同时也在合作中分享产业转型的商机。

C、打造中国数控钢筋加工装备出口产业基地，努力跻身国际一流企业行列

数控钢筋加工装备制造业作为工程机械装备制造业的分支在国内尚属新兴行业，而其在国外的发展较为成熟并已形成了稳定的市场。在此格局下公司将继

续坚持走出去的经营方针、加大全球营销力度，巩固现有海外市场的同时大力开拓美洲和欧洲市场，利用公司的技术、研发以及产品性价比优势，设计和制造更多符合国际客户需求的产品，提升国际市场占有率，打造中国数控钢筋加工装备的出口产业基地，努力跻身国际一流企业行列。

D、发挥技术和研发优势，搭建国际、国内产学研交流平台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和科技攻关力度，在天津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基础上努力打造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使之成为国际一流的数控钢筋加工装备研究机构和实验中心。带动国内相关数控技术、自动化传动技术及精密加工技术等上游行业的自主创新和产品更新换代，加强同国内外知名大学及国家级科研机构的合作，打造技术交流和研发产业化平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 公司业务结构规划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化钢筋加工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提供数控钢筋加工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广泛用于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地下管廊、核电水电等各类大型基础设施建设及装配式建筑、钢筋加工配送中心等领域。公司与中国中铁、中国铁建、中国建筑、中国交建、中国核建、三一集团、远大住工、浙江交工等国内多家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业务关系，同时还出口泰国、印度尼西亚、日本、韩国、以色列、马来西亚等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较领先的地位。

(3) 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可分为境内普通客户、境内重要客户及境外客户三类。公司执行的基础信用政策的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付款进度
境内普通客户	合同签订后客户支付 30%的预付款，产品出厂前根据客户的资质及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客户再支付 30-65%的提货款，产品运输到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客户再支付 0-30%的货款，合同金额的 5-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再予支付。
境内重要客户	合同签订后客户支付 0-30%的预付款，产品运输到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客户再支付 60-95%的货款，合同金额的 5-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再予支付。
境外客户	合同签订后客户支付 30-100%的预付款，客户见产品提单后或调试验收后支付除质保金外的全部剩余款项，合同金额的 0-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再予支付。

报告期内，受商业谈判中双方议价能力、客户整体商业信誉水平及生产交货

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与不同客户或不同时期的同一客户在签订销售合同时，经相关授权审批后存在对基础信用政策的付款进度等具体条款进行部分调整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战略、业务结构规划、销售信用政策均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	2019年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466.31	42,788.75	677.56	1.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0.85	342.52	-31.67	-9.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7.30	1,215.06	902.24	7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94.46	44,346.33	1,548.13	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88.10	17,645.15	5,142.95	2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55.44	9,211.56	-456.12	-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5.20	5,168.58	-673.38	-1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7.75	2,993.35	414.40	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46.48	35,018.64	4,427.85	1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7.97	9327.69	-2,879.72	-30.87%
营业收入	46,617.82	47,510.60	-892.78	-1.8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93.24%	90.06%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1)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677.56 万元，同比增加 1.58%，营业收入减少 892.78 万元，同比减少 1.88%。主要系本期到期票据托收回款 3,764.43 万元，上期到期票据托收回款 2,240.75 万元。导致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较多。

(2)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5,142.95 万元，同比增加 29.1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增加，同时由于疫情的影响，一些外协加工件和铸件的供应受到一定限制，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加大了钢材

采购，钢材价格变化较大，付款周期较短，进而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多。

综上所述，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差异较大，主要系本期到期票据托收回款较多及公司订单增加，钢材采购增加所致，具有合理性。

（二）是否采用激进的赊销政策、不符信用期的采购政策。

公司根据区域分设国内销售一部、国内销售二部、国际销售部。在销售方式上，公司国内销售采用直销（包括支付佣金及代理费的直销，即代理，下同）的销售模式；国外销售采用直销、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自 2015 年起，公司为拓展海外市场，对韩国、以色列等部分境外区域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陆续采取了经销商的销售模式，全部为买断式经销。在支付佣金及代理费的直销模式中，代理商向公司介绍客户，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结算货款，并向代理商支付佣金。

公司信用政策可分为境内普通客户、境内重要客户及境外客户三类。公司执行的基础信用政策的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付款进度
境内普通客户	合同签订后客户支付 30%的预付款，产品出厂前根据客户的资质及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客户再支付 30-65%的提货款，产品运输到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客户再支付 0-30%的货款，合同金额的 5-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再予支付。
境内重要客户	合同签订后客户支付 0-30%的预付款，产品运输到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客户再支付 60-95%的货款，合同金额的 5-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再予支付。
境外客户	合同签订后客户支付 30-100%的预付款，客户见产品提单后或调试验收后支付除质保金外的全部剩余款项，合同金额的 0-10%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再予支付。

报告期内，受商业谈判中双方议价能力、客户整体商业信誉水平及生产交货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与不同客户或不同时期的同一客户在签订销售合同时，经相关授权审批后存在对基础信用政策的付款进度等具体条款进行部分调整的可能性。针对我国央企、大型国有企业或大型集团公司等客户，因其业务规模大、建设项目多，向公司采购较多，公司在基础信用政策基础上，根据客户议价能力、信誉水平及生产交货周期等因素，经相关授权审批后确定具体预收款比例及后续

付款进度等，给予对方一定的信用周期。

关于采购政策，基于不同职责相互监督原则，公司未设立独立采购部门，在供应商管理、采购订单管理（采购询价及比价、采购数量管理、采购价格管理等）、采购物品检验及出、入库管理和采购结算等各个环节分别由不同部门负责，相关环节具体说明如下：

序号	采购相关环节	具体工作	责任方	管理模式/平台
1	供应商管理	供应商名录	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	初始和新增供应商由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审验后加入公司统一的“采购信息库”，供各部门采购时参考。新增供应商原则上必须经三家以上选择比对后，将确定合作的供应商录入“采购信息库”。
		采购基准价格	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	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根据最新签订采购订单情况，对“采购信息库”中相关供应商及其名下各类产品的基准价格实时更新。
2	采购订单管理	采购询价、比价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根据《生产任务单》和《采购申请单》，就待采购产品参考“采购信息库”并通过网络搜索等途径选取不少于2家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并制作《订货合同》，在订货合同背面注明比价情况。
		采购数量管理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库管人员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根据《采购申请单》结合库存情况确定采购数量，将制作好的《订货合同》交库管人员，库管人员根据库存数量对《订货合同》中的采购数量进行审核确认。
		采购价格管理	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将通过数量审核的《订货合同》交由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进行价格审核，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专员将复核各车间项目组文员的比价情况，对和“采购信息库”价格一致或者低于原采购价的进行签批，对于价高的进行复核询价，复核通过的签批，并根据最新采购价格修正“采购信息库”中的信息。

序号	采购相关环节	具体工作	责任方	管理模式/平台
				拥有自主诚信签订采购合同的车间在和“采购信息库”已有供应商进行合作且价格一致的情况下，不需要到法务部采购中心进行核价，可以直接签订。但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会定期抽查其自行核价情况是否属实。
		订货合同签订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	会签部门/人员：相关车间项目组组长、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副总经理或总经理。
		订货合同资料管理	合规法务部采购中心	对全部对外签订的《订货合同》进行汇总统计。
3	采购物品检验	对外协加工件质量检验	质检部	外协加工件由质检部根据图纸及合同要求进行检验，合格产品办理入库和统计存档、不合格产品根据具体情况办理退换、返修或供应商赔偿处理。
4	入库管理	货物核对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将货物核对后进行系统录入并打印入库单。
		入库手续	库管人员	库管人员核对产品、办理入库手续后，存放指定位置。
5	采购结算	交票及支付	各车间项目组文员	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在送货单、报检单、入库单、发票齐备后，与财务部办理交票及支付手续。

由于公司钢材类供应商均为贸易性质供应商，在产业链中承担了垫资、仓储、销售、运输等职能，付款周期较短，公司其他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信用期一般为货到票到 60 天结算，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信用政策、采购政策未发生变化，未采用激进的赊销政策、不符信用期的采购政策。

问题 2.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8,640.68 万元，坏账准备为 7,645.68 万元，计提比例为 26.70%。账龄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占比合计为 22.15%。请补充说明：

(1) 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的名称、期末余额、账龄、坏账计提情况和截

至目前的期后回款情况，前五名欠款方是否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任何形式的业务和资金往来。

(2) 账龄为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已采取的催收措施，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结合历史坏账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的名称、期末余额、账龄、坏账计提情况和截至目前的期后回款情况，前五名欠款方是否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任何形式的业务和资金往来。

公司回复：

1、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的名称、期末余额、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A	5,947.96	1,410.97	1,750.60	1,333.08	705.15	357.70	390.47
B	2,875.07	801.72	293.55	367.99	697.81	297.42	416.58
C	1,493.83	191.87	364.67	633.49	303.81	-	-
D	1,272.00	1,254.95	13.36	2.06	-	-	1.63
E	904.70	826.67	53.07	8.00	-	-	16.96
合计	12,493.57	4,486.18	2,475.24	2,344.62	1,706.77	655.12	825.64

注：以上披露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坏账计提情况和截至目前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目前期后回款金额
A	5,947.96	1,674.73	562.16
B	2,875.07	1,271.03	318.57
C	1,493.83	388.01	222.12

D	1,272.00	66.33	717.34
E	904.70	66.00	573.27
合计	12,493.57	3,466.11	2,393.45

注：上表中五大客户回款金额系截止 2021 年 4 月 22 日；以上披露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函及查询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的工商信息，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任何形式的业务和资金往来。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我们查阅了建科机械应收账款明细账，对应收账款账龄和金额、期后回款的金额进行复核，获取了建科机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函，查看了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的工商信息。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末前五名欠款方的名称、金额、账龄、坏账计提情况、期后回款金额列示正确，前五名欠款方与建科机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任何形式的业务和资金往来。

（二）账龄为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已采取的催收措施，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账龄为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已计提坏账准备
		1-3 年	3 年以上	
a	5,947.96	4,494.64	1,453.32	1,674.73
b	2,875.07	1,463.26	1,411.82	1,271.03
c	1,493.83	1,190.02	303.81	388.01
d	575.67	87.06	488.61	426.68
e	519.17	168.16	351.02	296.17
合计	11,411.70	7,403.14	4,008.58	4,056.62

注：以上披露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账龄为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客户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进行分析，主要原因系：

(1) 设备在客户场地安装调试完成后，需等其他项目一同投入使用，故设备暂未投入使用，因此暂未支付货款；

(2) 客户资金紧张，需根据工程进度向总公司申请进度款，承诺陆续付款，经协商公司为维护合作关系同意客户陆续付款。

公司对长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持续与客户保持联络，以便于进行催收。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催收主要通过电话催收，发催款函以及律师函。针对个别重要客户会形成回款计划，与客户达成一致，并收到客户盖章的回款复函，写明未及时付款原因以及分期付款的预计付款时间。因公司主要客户为中国铁建、中国中铁等大型国企，付款审批手续较复杂流程较多，所以付款时间较长，回款稍慢。但客户资信状况良好且大多为国企背景，因此坏账风险相对较小。已检查期末应收账款客户经营情况，基本均正常经营，无明显的坏账风险，相关坏账准备已足额计提。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我们查阅了建科机械应收账款明细账，对应收账款账龄和金额进行复核，对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的原因进行分析；了解建科机械对应收账款催收的情况，对客户进行发函确认；查看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对应客户的工商信息。

经核查，我们认为，建科机械账龄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客户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合理，相关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三) 结合历史坏账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1、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历史违约损失率比较

(1) 公司 2017 年度-2020 年度各期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表 A）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392.67	13,823.04	11,994.40	12,495.14
1~2 年(含 2 年)	4,928.80	5,625.09	5,725.51	6,002.92
2~3 年(含 3 年)	1,908.69	2,765.45	3,646.64	3,234.39
3~4 年(含 4 年)	1,320.07	1,443.30	1,849.62	2,192.71
4~5 年(含 5 年)	530.73	876.83	1,052.23	1,497.53
5 年以上	1,353.93	1,517.60	1,984.11	2,493.42
合计	22,434.89	26,051.31	26,252.50	27,916.11

注：以上披露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根据账龄迁移情况确定历史账龄减少额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根据账龄迁移情况确定历史账龄减少额(表 B)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平均余额
1 年以内	6,767.58	8,097.53	5,991.48	6,952.20
1~2 年(含 2 年)	2,163.35	1,978.45	2,491.12	2,210.97
2~3 年(含 3 年)	465.40	915.84	1,453.93	945.05
3~4 年(含 4 年)	443.24	391.07	352.09	395.47
4~5 年(含 5 年)	367.05	410.32	250.58	342.65
5 年以上	239.70	113.88	292.34	215.30
合计	10,446.32	11,907.09	10,831.54	11,061.64

注：上表中 5 年以上历史账龄减少额为根据实际期后回款情况统计。

(3) 计算迁徙率

账龄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三年平均	备注
1 年以内	45.39%	41.42%	50.05%	45.62%	①
1~2 年(含 2 年)	56.11%	64.83%	56.49%	59.14%	②
2~3 年(含 3 年)	75.62%	66.88%	60.13%	67.54%	③
3~4 年(含 4 年)	66.42%	72.90%	80.96%	73.43%	④

4~5年(含5年)	30.84%	53.20%	76.19%	53.41%	⑤
5年以上	82.30%	92.50%	85.27%	86.69%	⑥

注：上表中迁徙率计算公式为：迁徙率= 1 - 历史账龄减少额（见表 B） / 对应账龄段应收账款（见表 A）。

（4）确定历史违约损失率

账龄	序号	计算公式	历史违约损失率
1年以内	C	C=D*①	6.20%
1~2年(含2年)	D	D=E*②	13.58%
2~3年(含3年)	E	E=F*③	22.96%
3~4年(含4年)	F	F=G*④	34.00%
4~5年(含5年)	G	G=H*⑤	46.30%
5年以上	H	H=⑥	86.69%

（5）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历史违约损失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按照坏账计提比例计提坏账	按历史违约损失率计提坏账	差额
1年以内	12,495.14	624.76	774.70	-149.94
1-2年	6,002.92	600.29	815.20	-214.90
2-3年	3,234.39	970.32	742.62	227.70
3-4年	2,192.71	1,096.35	745.52	350.83
4-5年	1,497.53	1,198.02	693.36	504.67
5年以上	2,493.42	2,493.42	2,161.55	331.87
合计	27,916.11	6,983.16	5,932.93	1,050.23

注：以上披露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如上表所示，按照坏账计提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6,983.16 万元，按历史违约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5,932.93 万元，可见公司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充分。

2、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比例
28,640.68	6,083.24	21.24%

3、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

账龄	华明装备	斯莱克	三一重工	平均	建科机械
1 年以内	3.36%	5.00%	2.07%	3.48%	5.00%
1-2 年	8.02%	10.00%	10.00%	9.34%	10.00%
2-3 年	16.89%	50.00%	20.00%	28.96%	30.00%
3-4 年	32.18%	100.00%	35.00%	55.73%	50.00%
4-5 年	58.40%	100.00%	75.00%	77.8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大体相当。

按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测算公司应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公司实际计提坏账准备	按同行业平均水平测算	差额
1 年以内	12,495.14	624.76	434.41	190.34
1-2 年	6,002.92	600.29	560.67	39.62
2-3 年	3,234.39	970.32	936.79	33.53
3-4 年	2,192.71	1,096.35	1,221.92	-125.57
4-5 年	1,497.53	1,198.02	1,165.08	32.95
5 年以上	2,493.42	2,493.42	2,493.42	-
合计	27,916.11	6,983.16	6,812.29	170.87

按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测算公司应计提坏账准备与公司实际计提坏账准备的差额为 170.87 万元，实际计提坏账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经过对比分析，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我们按最近三年的情况测算了建科机械的历史违约损失率，并将按历史违约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与账面计提金额进行对比；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进行复核；对比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测算了按照行业平均账龄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并与账面计提数据进行比较。

经核查，我们认为建科机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问题 3.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254.25 万元，均为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两年以上的承兑汇票占比 55.09%，已计提坏账准备 298.45 万元。请说明相关票据的交易背景、开票人信息、承兑日、金额，出票人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出票人资信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公司回复：

期末商业承兑汇票的前手单位、出票人名称、票据金额、承兑日、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截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期后兑付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手单位	出票人	票据面值	承兑日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截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期后兑付情况
长沙远大住宅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远大住宅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2021/1/13	197.09	到期承兑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21/8/14	10.00	尚未到期
中民筑友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御山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021/7/22	32.64	尚未到期
太原市晋源区远东水泥构件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21/6/12	2.50	尚未到期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21/5/13	25.00	尚未到期
河北望江盛达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涿州鸿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2020/12/23	2.50	到期承兑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9.00	2021/2/18	1.95	到期承兑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0.00	2021/5/30	1.50	尚未到期
江苏宇辉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扬州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2021/1/20	15.00	尚未兑付
四川华构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成都中鼎绿舟置业有限公司	20.00	2021/1/6	2.00	到期承兑
中南建设(沈阳)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21/1/16	1.00	到期承兑
江阴市纽曼世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无锡融颢置业有限公司	20.00	2021/1/4	1.00	到期承兑
新沂三一筑工有限公司	新沂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25	2021/10/12	1.13	尚未到期
济南长兴建设集团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恒泽通健康置业有限公司	10.00	2021/1/8	3.00	到期承兑
四川华构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21/3/30	1.00	到期承兑
众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廊坊泽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	2021/6/11	0.25	背书转让
天津亿迅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天津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	2021/9/25	0.50	尚未到期
四川华构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21/3/23	0.20	到期承兑
四川华构住宅工业有限公司	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21/3/23	0.20	到期承兑
合计	——	1,254.25	——	298.45	——

* 注：该票据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到期兑付；

以上披露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应收票据中，除出票人为扬州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票据金额为 30.00 万元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期后发生逾期外，其余到期票据均已正常承兑，到期承兑金额共 873.00 万元。为防范公司风险，公司已与出票人扬州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前手单位江苏宇辉住宅工业有限公司沟通。出票人扬州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底前向公司付款，如出票人未在 2021 年 5 月底前向公司付款，将由前手单位江苏宇辉住宅工业有限公司向公司付款。该票据金额较小，且已计提了 50%的减值准备，因此对公司的影响总体可控。

上表中列示的应收票据均为客户根据生产需求正常签订合同购买设备后支付的合同货款，发生的交易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和逻辑，不存在异常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函，出票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了上表列示的出票人的资信情况，均在正常经营中，未见失信企业等异常信息，且期后到期的票据绝大部分已正常承兑，上述票据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已较为充分。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应收票据备查簿，核实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
- 2、检查票据对应的相关业务合同，检查票据是否背书完整、入账金额是否正确、相关经济事项是否真实，是否具有真实商业背景。
-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看了期末持有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的资信情况，并检查是否存在逾期票据。
- 4、检查了相关票据的期后承兑情况。
- 5、获取了建科机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函，并查询了出票人的工商信息，判断出票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我们认为建科机械期末持有的应收票据均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开票人信息、承兑日、金额真实准确；出票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期末持有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的资信情况正常，不存在异常经营的情况，应收票据的期后承兑情况良好，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为充分。

问题 4. 年报显示，公司 2020 年末智能化钢筋加工装备库存量为 206 台，与“上期末库存量+本期生产量-本期销售量=本期末库存量”计算的理论库存量 260 台不符，请核实数据是否正确。

回复：

公司 2020 年末智能化钢筋加工装备库存量计算方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上期末库存量} + \text{本期生产量} - \text{本期销售量} - \text{配套辅助设备} \\ & = 233 + 1211 - 1184 - 54 = 206 \end{aligned}$$

上述配套辅助设备为小型套丝机，单台金额较小，配套于公司生产的大型设备锯切套丝生产线中，因上述设备为不同生产班组生产，公司在统计设备产量时，将设备统计在本期生产量内。同时，由于上述小型套丝机配套于大型设备锯切套丝生产线并合并计算为一套大型设备锯切套丝生产线，因此，公司 2020 年末智能化钢筋加工装备库存量为 206 台“上期末库存量+本期生产量-本期销售量=本期末库存量”方法计算的理论库存量 260 台不同，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情况。

问题 5. 本报告期，公司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新增 200.67 万元、减少 12.38 万元。请补充说明安全生产费的计提标准、计算过程、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本期减少的原因。

回复：

(一) 请补充说明安全生产费的计提标准、计算过程、计提是否充分

1、公司安全生产费的计提标准：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及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核算办法》（财务部【2013 年】6 号）的规定，安全生产费用以公司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提取依据：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 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2、公司 2020 年安全生产费计算过程如下：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实现销售收入 464,357,104.60 元，所以总安全生产费是 1,828,714.21 元。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收入金额	提取基数	提取比例	本年计提额 (元)
全年实际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下	10,000,000.00	2%	200,000.00

全年实际营业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 (含) 的部分	90,000,000.00	1%	900,000.00
全年实际营业收入在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 (含) 的部分	364,357,104.60	0.20%	728,714.21
合计	464,357,104.60		1,828,714.21

天津市科华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实现销售收入 8,902,305.21 元,所以总安全生产费是 178,046.16 元。

天津市科华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收入金额	提取基数	提取比例	本年计提额 (元)
全年实际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下	8,902,305.21	2%	178,046.16
全年实际营业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 (含) 的部分		1%	0.00
全年实际营业收入在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 (含) 的部分		0.20%	0.00
合计	8,902,305.21		178,046.16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市科华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增加计提安全生产费合计 200.67 万元。

3、公司 2020 年安全生产费计提充分。

(二) 是否符合《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本期减少的原因

1、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第十一条的规定,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一)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 提取;(二)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 提取;(三)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四)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五）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公司安全生产费符合《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

2、《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第二十三条规定，机械制造企业安全费用应当按照以下范围使用：（一）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生产作业场所的防火、防爆、防坠落、防毒、防静电、防腐、防尘、防噪声与振动、防辐射或者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大型起重机械安装安全监控管理系统支出；（二）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三）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四）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标准化建设和咨询支出；（五）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六）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七）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八）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九）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公司本期减少用于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系购买口罩、防砸鞋、护目镜、安全帽等安全生产用品，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问题 6. 年报显示，“数控钢筋加工装备智能制造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测试中心项目”预计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报告期期末投资进度分别为 9.26%、0.8%。请说明前述项目建设是否按照前期披露的募投项目建设计划进行，截至目前项目进度是否正常，如否，请说明进展缓慢的原因，并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说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

请说明前述项目建设是否按照前期披露的募投项目建设计划进行，截至目前项目进度是否正常，如否，请说明进展缓慢的原因，并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说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募投项目建设计划

“数控钢筋加工装备智能制造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计划如下：

单位：月

项目	1—4	5—6	7—11	12—18	19—22	23—24
工程、产品设计						
设备采购招投标						
设备安装与调试						
试运行						
竣工验收						

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项目分为工程、产品设计、设备采购招投标、设备安装与调试、试运行等多个阶段。

“技术研发测试中心项目”的建设计划如下：

单位：月

项目	1—2	3—6	7—9	10—12	13—15	16—22	23—24
工程、产品设计							
产品研发							
设备采购招投标							
设备安装与调试							
试运行							
产品测试							
竣工验收							

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项目分为工程、产品设计、产品研发、设备采购招投标、设备安装与调试、试运行、产品测试等多个阶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3 月到账，根据上述建设计划，“数控钢筋加工装备智能制造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应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国家数据披露，2020 年钢筋产量累计值 26,639.1 万吨，2019 年钢筋产量累计值 24,971.6 万吨，增长 1,667.5 万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推进制造强国、

质量强国建设，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强化基础设施支撑引领作用，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技术改造专项，鼓励企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设备更新和新产品规模化应用。建设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完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加强出疆入藏、中西部地区、沿江沿海沿边战略骨干通道建设，有序推进能力紧张通道升级扩容，加强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构建快速网，基本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提升国家高速公路网络质量，加快建设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完善干线网，加快普速铁路建设和既有铁路电气化改造，优化铁路客货布局，推进普通国省道瓶颈路段贯通升级，推动内河高等级航道扩能升级，稳步建设支线机场、通用机场和货运机场，积极发展通用航空。加强邮政设施建设，实施快递“进村进厂出海”工程。推进城市群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加快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建设，构建高速公路环线系统，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发展。提高交通通达深度，推动区域性铁路建设，加快沿边抵边公路建设，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善道路安全设施。”，“发展智能建造，推广绿色建材、装配式建筑和钢结构住宅，建设低碳城市。”，“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推动绿色转型实现积极发展。”，以上均为行业未来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并提供了前进的动力。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关于 2020 年度全国装配式建筑发展情况的通报》（建司局函标〔2021〕33 号），“各地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1 号），坚持市场主导、政府推动的基本原则，积极制定政策措施，逐步健全技术标准体系，有效推动装配式建筑快速发展。2020 年，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共计 6.3 亿 m²，较 2019 年增长 50%，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20.5%，完成了《“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确定的到 2020 年达到 15%以上的工作目标”，未来国家将继续大力推动装配式建筑的施工和建设，“以装配式建筑为载体，协同推进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根据公安部官网发布的《二〇一九年全国姓名报告》、《二〇二〇年全国姓名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出生并已经到公安机关进行户籍登记的新生儿共1179万，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出生并已经到公安机关进行户籍登记的新生儿共1003.5万，新生儿出生登记数量同比下降了14.89%。

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发布的《2020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2020年全国农民工总量28560万人，比上年减少517万人，下降1.8%，规模为上年的98.2%。农民工平均年龄继续提高，农民工平均年龄为41.4岁，比上年提高0.6岁。从年龄结构看，40岁及以下农民工所占比重为49.4%，比上年下降1.2个百分点；50岁以上农民工所占比重为26.4%，比上年提高1.8个百分点，占比继续提高。从事第二产业的农民工比重为48.1%，比上年下降0.5个百分点。其中，从事建筑业的农民工比重为18.3%，下降0.4个百分点。从事建筑业农民工月均收入4699元，比上年增加132元，增长2.9%。

随着我国农民工人数触顶，劳动力成本持续增长，“机器换人”为大势所趋，智能钢筋加工设备渗透率有望持续提升。

综上，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广阔，行业发展潜力较大，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上述项目建设阶段略有缓慢，但项目整体仍预计在前期披露的时间范围内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上述项目相关设备等的采购受到一定的影响，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执行了审慎的购买政策。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正在正常推动上述项目的建设，预计项目将按照建设计划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6月30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4、公司已开展了加快推进该项目实施进度的措施

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公司募投项目应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6月30日达到可使用状态，为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加快推进“数控钢筋加工装备智能制造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安排专人督促项目进度，以加快推进项目实施，提高公司新产品开发能力，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5月10日